

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工作報告（113年9月至114年3月）

報告人：局長 林志忠

壹、人民團體科

一、人民團體輔導與管理業務：

(一)基於憲法賦於人民集會結社自由，本府依據人民團體法等相關規定輔導其組織，截至114年3月底前向本府立案之人民團體有工商團體66個、自由職業團體77個、學術文化團體346個、醫療衛生團體17個、宗教團體33個、體育團體164個、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529個、國際團體79個、經濟團體195個、環保團體22個、宗親會26個、同鄉會9個、同學校友會44個、其他8個，共計1,615個（不包括社區發展協會278個）。

(二)經本府許可設立、尚在籌備中者計有17個團體，而未來面對社會的多元性發展及民眾對參與公共事務意願提高，將會有更多熱心的民眾成立人民團體，本府將善盡輔導團體之責任。

(三)補助人民團體業務：依法設立並經本府許可立案之職業或社會團體舉辦之各項公益活動得向本府申請補助。

1. 預算來源：113年度公務預算400萬元、114年度公務預算400萬元。

2. 執行進度：

(1)113年1至12月共核定補助196件，核定補助金額400萬元，已辦理核銷案件共195件，核銷金額計393萬9,487元。

(2)114年1至3月共核定補助54件，核定補助金額109萬5,000元，已辦理核銷案件共31件，核銷金額計63萬元。

3. 本府113年6月3日府社政字第1130136130號函頒修正「南投縣各級人民團體申請補助處理要點」，並自114年1月1日生效，修正要點內容如下：

(1) 修正申請檢附文件，刪除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本府備查函。

(2) 依據本府113年5月2日府主歲計字第1130102591號函修正之「南投縣政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捐)助預算執行應行注意事項」第三點第三款規定，修正核定補助金額上限由新臺幣二萬元調整至新臺幣二萬五千元。

二、合作事業：輔導合作社健全組織與社務、業務、財務之正常運作及管理，114年3月辦理合作社年度評鑑，優等合作社場預定於114年4月底前報送內政部，並於7月「中華民國各界慶祝第103屆國際合作節大會」中由內政部公開表揚，甲等合作社將於本縣「114年度甲等合作社場表揚活動」中公開發揚。

三、社區發展：

(一)本縣有263個村里，已輔導成立278個社區發展協會。

(二)113年9月16日衛生福利部113年度全國社區選拔成績公布竹山鎮富州社區榮獲金質卓越獎、竹山鎮延正社區獲得銀質卓越獎、埔里鎮珠仔山社區及南投

市營南社區獲得銅質卓越獎、草屯鎮平林社區及竹山鎮竹山社區獲得卓越獎、埔里鎮一新社區獲得績效組優等、南投市鳳山社區及中寮鄉和興社區獲得績效組甲等，南投縣在全國社區選拔持續保持亮眼奪目的好成績。

- (三) 113年10月14日，於竹山鎮饗富餐廳舉辦113年社區發展工作評鑑表揚典禮，共有來自縣內社區工作、專家學者、社區幹部約250多人參加。
- (四) 113年10月16日，於日月潭經典大飯店范特奇堡辦理「南投縣113年度社區發展聯繫會報」，邀集13各鄉鎮市公所及本縣社區發展協會商討114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計畫重點業務報告及社區評鑑工作事宜，計82人參加。
- (五) 113年11月19日，於本府行政大樓B棟3樓375會議室辦理「南投縣113年度社區發展業務聯繫會報」，邀集本府各局處及13鄉鎮市公所商討113年度社區發展工作報告及114年度工作計畫事宜，計35人參加。
- (六) 113年12月4日，於縣府綜合大樓2樓會議室辦理「南投縣114年度福利社區化小旗艦型及聯合社區實施計畫審查會議」，計有南投市、埔里鎮、草屯鎮、竹山鎮、國姓鄉、仁愛鄉研提福利社區化小旗艦型及聯合社區實施計畫。
- (七) 113年12月10日在南投戲院B廳盛大舉辦社區微電影首映會，有來自南投縣鄉(鎮、市)公所、社區的幹部共200餘人參加。
- (八) 本縣議員小型工程提案建議補助社區活動中心修繕及各項設施設備，113年9月至114年3月共核准43件，補助計新臺幣436萬6,962元。
- (九) 公益彩券盈餘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設備，自113年9月起至114年3月止共計有48件申請案，已核定補助計新臺幣890萬4,079元。

四、志願服務：

- (一) 113年度，分別輔導南投縣南投市三民社區發展協會、南投縣埔里鎮慈恩社區發展協會、南投縣埔里鎮珠仔山社區發展協會及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臺灣省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本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志工基礎及社福類特殊訓練各7場次，參訓人數754人次；志工成長、領導、督導訓練各1場次，參與人數160人；時間銀行提案培力工作坊，參與人數60人；高齡志工服務再設計課程及工作坊各1場次，參與人數160人次；志願服務志工靈性照顧工作坊1場次，參與人數50人。
- (二) 113年11月30日於南島婚宴會館辦理本縣113年度績優志願服務人員、團體及模範志工家庭表揚，表揚績優志願服務人員243名，分別頒給金、銀、銅質獎章及得獎證書(500、800、1000小時以上)；另表揚祥和計畫社會福利績優志願服務團體評鑑優等5個單位及甲等2個單位；名間鄉衛生所推薦「鄒世賢、魏秀玲」模範志工家庭1組，為家庭中二人以上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每人服務三年以上，服務時數達2,400小時以上，全家服務時數達3,600小時以上。

五、表揚及勞軍活動：

慰勞南投縣駐軍，以激勵官兵士氣，促進軍民團結，發揚敬軍愛國之精神，實踐全民國防之理念。軍人之友社南投縣軍人服務站113年度配合三節及軍人節提具勞軍計畫，並組成南投縣各界勞軍致敬團，以精神與物質並重之原則，對國軍將士表達真摯之敬意；114年春節於本縣後備指揮部，由本府秘書長代表縣長，率領縣府社勞局及民政處、南投、草屯、集集、鹿谷、仁愛、信義公所代表，以及南投縣進出口公會、南投縣工業會、環隆電氣公司、廣隆光電公司、成美百貨行等各單位的理事長、會長、董事長出席，分別致贈陸軍兵工整備發展中心、南投縣後備指揮部、軍備局209廠、南投憲兵隊等各部隊春節加菜金。

貳、老人福利科

老人福利業務：

一、老人福利機構：

(一)本縣立案老人福利機構計 19 家（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轄管 2 家），截至 114 年 2 月底止，核定床位數 1,507 床，實際入住 1,064 床，入住率為 70.6%。

(二)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針對未立案老人福利機構（安養型）之清查無案件。

(三)老人福利機構籌設部分，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共有 6 家籌設中小型老人福利機構機構。

二、充實縣轄各老人福利團體設施設備，113 年度編列預算 45 萬元，截至 12 月止核定 9 案，補助金額計 35 萬 4,548 元。114 年度編列預算 42 萬元，截至 3 月止核定 1 案，補助金額計 8 萬元。

三、重陽節敬老禮金：

(一)113 年 10 月 11 日為本年度重陽節，禮金編列經費計 1 億 162 萬 5,000 元整，業務費編列 100 萬元整。不足部分另覓經費支應。實際發放年滿 60 歲至 64 歲原住民長者 1,604 人每人發放 500 元，滿 65 歲至 99 歲長者 10 萬 2,641 人，每人發放 1,000 元及 100 歲以上人瑞 116 人，每人發放 1 萬元整，合計發放人數 10 萬 4,361 人，禮金發放金額計 1 億 460 萬 3,000 元整，業務費執行 106 萬 6,777 元整，執行經費計 1 億 566 萬 9,777 元整。

(二)114 年重陽節為 10 月 29 日，敬老禮金編列經費計 1 億 478 萬元整，業務費編列 100 萬元整。

四、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整備公共服務據點-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老人文康中心/其他閒置空間/長照創新整合服務場館)，第一期及第二期預計新建 5 處，包含信義鄉、魚池鄉、水里鄉、集集鎮及竹山鎮各 1 處，其中魚池鄉及集集鎮案件已於 111 年 9 月竣工、信義鄉於 112 年 8 月竣工、竹山鎮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核定撤案、集集鎮預計 114 年完工；第三期截至 111 年 12 月止共計申請 6 處，其中埔里鎮於 113 年 1 月竣工、南投市 1 處於 113 年 5 月竣工，另南投市 1 處、魚池鄉、國姓鄉及信義鄉各 1 處，預計 113 至 114 年完工；第四期截至 112 年 8 月共計申請 1 處，爰本縣新建長照衛福據點共計 12 案，總申請經費計 4 億 9,884 萬 9,000 元整。

- 五、為使老人獲得牙齒醫療保健，重建牙齒正常咀嚼功能，並落實老人福利服務，本府113年度老人裝置假牙補助第一類補助經費786萬4,000元，已申請經費619萬6,600元，申請人數212人；第二類一般戶補助經費5,000萬元，已申請經費3,645萬元，申請人數1,331人；114年度截至3月底第一類補助經費426萬4,000元，已申請經費142萬2,500元，申請人數46人；第二類補助經費5,000萬元，已申請經費963萬2,000元，申請人數343人。
- 六、休閒巡迴文康車113年度公彩盈餘分配基金編列180萬元及330萬元(含司機2名、車輛2部)，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菩提關懷協會進行服務，辦理場次計1344場，總受益人次46,938人；114年度公彩盈餘分配基金編列經費516萬元，截至3月底辦理場次計336場，總受益人次11,667人。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各項方案：

- 一、居家服務113年度服務人數達11,401人、4,277,981人次，執行經費計10億5,096萬2,810元；114年1-3月底止，本府設立家數66家，特約居家服務單位計65家，服務人數達9,514人、337,602人次，執行經費計1億7,227萬9,422元。
- 二、日間照顧服務(含小規模多機能)布建情形，已完成設立24家日間照顧中心(1家尚未營運)及5家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機構，截至114年3月止設立許可規模997人、開放服務規模815人、服務人數650人。
- 三、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本縣提供服務單位計5家，截至114年3月止服務7,859人次，執行經費共計337萬1,753元。
- 四、家庭托顧服務方案113年度設立25家，服務人數為120人，執行經費共計1,581萬8,843元；114年3月底止設立家數為26家，占鄉、鎮(市)涵蓋率61.5%，服務人數為70人，執行經費共計358萬709元。
- 五、長照送餐服務單位113年度共10家，核定6,035萬2,550元，預計服務人數為850人，113全年度執行經費4,767萬8,718元，服務975人計34萬4,777人次；鄉鎮(市)公所餐飲部分共核定701萬9,000元，核定人數計143人。
- 六、交通接送服務方案，113年度就醫(復健)交通接送服務服務人數4,682人，補助10萬9,052人次，共核銷金額2,360萬8,371元；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服務人數1,734人，補助22萬5,494人次，共核銷金額1,962萬5,703元。114年度截至3月底止，就醫(復健)交通接送服務補助28,489人次，核銷金額614萬6,250元整；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補助56,682人次，核銷金額492萬9,596元；共有29家特約單位，車輛數共171部。
- 七、長照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特約廠商家數截至114年3月底止，本府共與206間實體門市簽約，另114年截至3月底補助人數693人(1,238人次)，執行經費433萬4,091元。
- 八、113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衛生福利部來函於113年7月1日開始受理符合民眾申請，自113年7月1日起至114年3月20日止，統計共1,142件，執行經費9,789萬8,200元。
- 九、失智症團體家屋截至113年12月底止共有2家，服務16人計187人次，執行經費

計 582 萬 4,476 元。

十、社區整體照顧模式計畫(長期照顧 2.0-ABC)：

(一)A 級單位截至 113 年 10 月止計 18 家，於 113 年 11 月起於案管負載率高之草屯鎮、名間鄉、埔里鎮及南投市四區各擴增 1A 單位，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合計為 22 家。

(二)B 級、C 級單位目前於本縣 13 鄉(鎮、市)服務，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計有 B 級服務單位 202 家、C 級單位計有 176 個服務單位。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核定辦理巷弄長照站(C 級單位)，總計有 176 處，【70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設置巷弄長照站(社勞局主責)、36 處長照機構設置巷弄站(社勞局主責)、32 處醫事機構設置巷弄站(衛生局主責)、38 處文化健康站(原民處主責)】。

十一、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補助 1,052 萬元整，本府自籌計 86 萬 3,940 元，布建 4 處家照據點，截至 12 月底止執行經費 935 萬 5,857 元(服務個案 338 人、3,268 人次)，114 年經費中央尚未進行核定。

老人安全業務：

一、本縣獨居老人關懷訪視，經公所列冊人數計 3,030 人。另辦理「獨居老人加強關懷訪視服務計畫」，113 年度編列經費 415 萬 7,244 元，核定 8 單位，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服務人次計 258 萬 9,735 人次。114 年度編列預算 100 萬元，核定 12 單位。

二、緊急生命連線系統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執行經費 224 萬 9,280 元，服務人數計 252 人(4,677 人次)。114 年 1-3 月底執行經費 46 萬 5,120 元，服務人數計 243 人(999 人次)。

三、防走失愛心手鍊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止計申請 58 條。114 年 1 至 3 月申請 12 條。

四、防走失 GPS 智慧定位手錶，113 年度編列 55 萬元採購 55 套(組)，截至 12 月底止共申請 8 套(組)，其中 5 件符合福利身分，3 件為一般戶，累計申請共 61 套(組)，其中 51 件符合福利身分，10 件為一般戶。114 年 1 至 3 月，共申請 2 套(組)，2 件符合福利身分，累計申請共 63 套(組)，其中 53 件符合福利身分，10 件為一般戶。

參、身心障礙福利科：

一、身心障礙證明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計核發 3 萬 3,178 人。

二、小型身心障礙復康巴士交通服務，113 年度預算自籌編列 1,841 萬 6,225 元，爭取中央補助款共計 599 萬 4,000 元，經費總計 2,441 萬 225 元，113 年度經費執行計 2,167 萬 1,062 元(服務 39,492 趟次)，執行率 90.47%。114 年度預算自籌編列 2,328 萬 1,030 元，爭取中央補助款共計 606 萬 2,000 元，經費總計 2,934 萬 3,030 元，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經費執行 536 萬 9,482 元(服務 7,770 趟次)。

三、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款，114 年度編列預算計 3 億 315 萬 2,000 元，另衛生福利部補助 1,109 萬 3,000 元，合計 3 億 315 萬 2,000 元，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補助 4,643 萬 2,932 元，安置人數 1,399 人，縣內機構安置人數 1,282 人(占 92%)，縣外機構安置人數 117 人(佔 8%)。

四、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管理：

(一)本縣立案身障福利機構計 8 家(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轄管 1 家、福利復健中心 1 家)，截至 3 月底止，核定床位數 712 床，實際入住 593 床，入住率為 83%。

(二)114 年至 3 月底止針對未立案身障福利機構之清查，並無未立案機構。

(三)身障福利機構籌設，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計有 1 家住宿型身障機構准予籌設。

五、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113 年度編列預算 2,083 萬 3,000 元，執行經費計 1,656 萬 4,899 元(補助人數 1,224 人)，114 年度編列預算 1,844 萬 3,000 元，截至 3 月底止執行經費計 465 萬 5,230 元(補助人數 100 人)；特約廠商家數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本府共與 197 間實體門市完成簽約。

六、社區式生活重建服務：

(一)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南投縣視覺功能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計畫」，113 年中央核定經費 150 萬元，本府自籌經費 30 萬元，總計 180 萬元，113 年執行經費計 176 萬 1,631 元(服務個案 27 人、358 人次)。114 年中央核定經費 170 萬 1,000 元，本府自籌經費 29 萬 9,000 元，總計 200 萬元，截至 3 月底止，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服務個案 30 人、24 人次)。

(二)辦理「精神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13 年度編列預算 94 萬 8,616 元，截至 113 年執行經費計費 94 萬 7,865 元(服務個案 15 人、97 人次)。114 年度編列預算 108 萬 7,000 元，截至 3 月底止，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服務個案 14 人、23 人次)。

(三)辦理「肢體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13 年未承接計畫，114 年度編列預算 95 萬 3,000 元，截至 3 月底止，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核銷核銷(服務個案 3 人、6 人次)。

(四)身心障礙者多元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計畫：由 5 單位成立 8 處社區居住服務據點，113 年度編列預算 450 萬元，中央補助 1,585 萬 5,000 元，總計 2,035 萬 5,000 元，執行經費計 1,217 萬 2,546 元，執行率 59%，114 年度編列預算 340 萬元，中央補助 1,533 萬 5,000 元，總計 1,873 萬 5,000 萬元，截至 114 年 3 月單位尚未申請核銷，計有 47 位身心障礙者使用服務。

七、身心障礙者日間作業設施服務計畫，113 年度中央補助 1,270 萬元，本府自籌編列預算 1,250 萬元，總計 2,520 萬元，補助 7 單位計 10 間日間作業設施，113 年執行經費計 2,199 萬 1,827 元(服務個案 109 人、2 萬 82 人次)，執行率 87.2%。114 年度自籌編列預算 1,200 萬元，中央核定經費 1,730 萬 1,000 元，總計 2,930 萬 1,000 元，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單位尚未申請核銷，計有 93 位身心障礙者在案使用服務中。

八、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計畫(含布建)，113 年度中央補助 1,028 萬元，本府自籌 764 萬 5,567 元，總計 1,792 萬 5,567 元，補助 5 單位辦理，113 年執行經

費計 1,236 萬 1,514 元，執行率 68.96%。(服務個案 52 人)；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尚未核銷，計有 51 位身心障礙者在案使用服務中。

九、身心障礙新制鑑定：

(一)113 年度新制身障鑑定人數計 7,508 件，完成需求評估並核定福利服務項目評估結果報告書共 2,022 件。截至 114 年 3 月底止新制身障鑑定人數計 1,213 件，完成需求評估並核定福利服務項目評估結果報告書共 225 件。

(二)目前計有埔里榮民醫院、埔里基督教醫院、草屯療養院、佑民醫院、南投醫院、南基醫院及竹山秀傳醫院、惠和醫院及東華醫院等 9 家為本縣身心障礙與需求評估併同辦理合作醫院。

十、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計畫，113 年中央核定經費 858 萬 4,000 元，本府自籌 160 萬元，總計 1,018 萬 4,000 元，113 年度執行經費 582 萬 4,549 元(服務個案計 37 人、3355 人次)，執行率 57.2%；114 年中央核定經費 950 萬元，本府自籌 180 萬元，總計 1130 萬元，第 1 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

十一、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計畫」，113 年度核定經費 700 萬元，本府自籌 346 萬元，總計 1,046 萬元，113 年度執行經費 457 萬 1,340 元(服務個案計 10 人、2482 人次)，執行率 43.7%；114 年中央核定經費 800 萬元，本府自籌 340 萬元，總計 1140 萬元，第 1 季機構尚未申請核銷(服務個案計 12 人、660 人次)。

十二、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計畫，113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236 萬 8,194 元整，布建 2 處服務據點，113 年度執行經費 154 萬 455 元(服務個案 58 人、1627 人次)，執行率 65%。114 年度編列預算 233 萬 9,000 元，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服務個案 44 人、125 人次)。

十三、輔具資源中心，113 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1,032 萬元，本府自籌 778 萬 6,192 元，總計 1,810 萬 6,192 元，113 年度執行經費計 1,721 萬 7,036 元，執行率 95%。114 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1,067 萬 9,000 元，本府自籌 764 萬 3,205 元，總計 1,832 萬 2,205 元，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

十四、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依據本縣 13 鄉鎮市分別委託 5 民間單位，針對居住在社區內 7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提供個案管理服務，強化服務資源連結。113 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 3,699 萬 2,642 元，本府自籌 1,700 萬元，總計 5,399 萬 2,642 元。113 年執行經費計 3,499 萬 6,039 元(個案管理數 1,615 名，服務人次共計 6,423 人次)，執行率 64.8%。114 年補助 4,550 萬 1,256 元，本府自籌 1,500 萬元，總計 6,050 萬 1,256 元。114 年第一季單位尚未申請核銷(個案管理數 2,487 名，服務人次共計 8,391 人次)。

肆、社會救助科

一、社會救助

(一)低收入戶核定情形：

113 年度核定低收入戶共計 2,723 戶，4,382 人；114 年 3 月 16 日止核定 2,423 戶，3,843 人。

(二)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含低收婦嬰營養補助)：

113 年度編列預算 1 億 1,520 萬 2,000 元，共計核定補助 15,783 人次，核撥補助金額總計 6,604 萬 4,280 元；114 年度編列預算 1 億 1,232 萬 2,000 元，114 年 1 至 3 月止計核定補助 3,206 人次，共核撥 1,420 萬 9,772 元。

(三)中低收入戶資格認證：

113 年度核定 4,501 戶，12,871 人；114 年 3 月 25 日止核定 4,082 戶，11,656 人。

(四)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13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 億 1,769 萬 9,000 元，核定補助 10 萬 8,549 人次，共核撥 5 億 9,263 萬 5,732 元。

114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 億 1,789 萬 3,000 元，114 年 1 至 3 月計核定補助 2 萬 4,812 人次，共核撥 1 億 3,645 萬 2,034 元。

(五)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13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 億 427 萬 8,000 元，核定補助 8 萬 8,438 人次，共核撥 6 億 3,082 萬 6,463 元。

114 年度編列預算 6 億 3,956 萬元，114 年 1 至 3 月止計核定補助 2 萬 1,729 人次，共核撥 1 億 6,051 萬 6,350 元。

(六)低收入戶老人公費養護補助：

113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420 萬元，113 年度共計核定補助 1,279 人次，共核撥 4,455 萬 3,880 元。

114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4,630 萬元，114 年 1 至 3 月計核定補助 64 人次，共核撥 247 萬 9,934 元。

(七)低收入戶膳食費補助及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看護：

1. 113 年度於公彩基金編列經費 780 萬元，補助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計 166 萬 9,744 元(撥付健保署及泓安醫院)、中低收入戶醫療及看護費用核發 330 人次計 619 萬 1,928 元(不足經費以超支併決算辦理支付)。

2. 114 年度編列經費 680 萬元，上半年補助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計 61 萬 4,815 元(撥付健保署)、中低收入戶醫療及看護費用核發 102 人次計 151 萬 5,036 元。

(八)急難救助：

113 年度編列經費 1,295 萬元，核發救助 1,614 人次計 1,262 萬 9,000 元；114 年度編列經費 1,310 萬元，截至 3 月底核發 318 人次計 271 萬 7,200 元。

(九)遊民安置輔導：

113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23 萬 9,000 元，113 年度執行 642 萬 239 元，執行率 102.9%。本縣列冊遊民 113 年度共 41 人，其中 16 人安置於機構(男 16 人、女

0 人)；人安基金會 3 人(男 3 人、女 0 人)；街頭生活共 22 人(男 19 人、女 3 人)定期關懷訪視。

114 年度編列預算經費 622 萬 7,000 元，截至 114 年 3 月執行 89 萬 8,595 元，執行率 14.4%。本縣列冊遊民截至 114 年 3 月止，共 33 人，其中 14 人安置於機構(男 14 人、女 0 人)；人安基金會 2 人(男 2 人、女 0 人)；街頭生活共 17 人(男 15 人、女 2 人)定期關懷訪視。

(十)微型保險：

南投縣微型保險新增 2 項專案微型保險：

1. 「**微型住宅綠能動產綜合保險**」(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開辦)：

納保對象為南投縣低收入戶，以戶為基準，住宅遭逢火災、爆炸、航空器墜落、機動車輛碰撞、意外事故所至煙燻時，可申請保險理賠，保單保障一年期，於每年 1 月 1 日生效至 12 月 31 日止，納保對象為南投縣(全縣)低收入戶戶長(以戶為主)，114 年度預計本縣受惠民眾約 2,259 戶，保險費由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捐贈-由第三方嘉義縣樸仔媽微型利他慈善基金會統籌。

2. 「**埔里鎮、仁愛鄉原住民傷害微型保險**」(自 113 年 12 月 1 日起開辦)：

於 113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納保對象為埔里鎮、仁愛鄉原住民(15 歲以上 65 歲以下)，若因意外發生「身故」或「失能」**最高可領 20 萬元理賠金**，**預計受惠人數 1 萬 913 人**，保險費由安達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捐贈-由第三方嘉義縣樸仔媽微型利他慈善基金會統籌。

南投縣弱勢微型保險如下：

1. **經濟弱勢家庭微型保險**：

(1)開辦日期於 108 年 4 月 1 日起至今。

(2)保單生效每年 4 月 1 日至隔年 3 月 31 日止，一年其傷害意外身故及失能保障，最高請領金額 30 萬元。

(3)每年 4 月前將名冊統整，交由第三方統籌保險方進行投保篩選作業。

(4)113 年符合對象及人數名冊：

年滿 18 至未滿 65 歲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申請人以及 65 歲以上至未滿 75 歲之低收老人名冊人數共計 **10,928 人**。

(5)114 年度統整名冊：

年滿 18 至未滿 65 歲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申請人以及 65 歲以上至未滿 75 歲之低收老人名冊人數共計 9,973 人，於 3 月 19 日(加密郵件)，將名冊交由第三方統籌進行今年度的投保篩選作業。

2. **身心障礙者微型保險**：

(1)開辦日期於 109 年 8 月 7 日起至今。

(2)保單生效每年10月1日至隔年9月30日止，一年其傷害意外身故及失能保障，最高請領金額30萬元。

(3)113年度符合對象及人數名冊：

年滿15歲至未滿65歲領有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證明領有身障生活津貼補助者人數共計4,042人。

(4)114年度預計辦理作業時間：

於9月中旬將符合對象名冊篩選完畢，將投保名冊以電子郵件資料加密方式寄至社團法人嘉義市福安王爺慈善會協助統籌辦理10月1日相關投保作業。

3. 弱勢長者微型保險：

(1)開辦日期於110年11月1日起至今。

(2)保單生效於每年11月1日至隔年10月31日止；最高請領金額30萬元。

(3)113年度符合對象及人數名冊：

年滿65歲至未滿75歲且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人數共計3,987人。

(4)114年度預計辦理作業時間：

於10月中旬將符合對象名冊篩選完畢，將投保名冊以電子郵件資料加密方式寄至社團法人嘉義市福安王爺慈善會協助統籌辦理11月1日相關投保作業。

4. 弱勢兒少微型保險：

(1)開辦日期於110年12月1日起至今。

(2)保單生效於每年12月1日生效至隔年11月30日止，最高請領金額30萬元。

(3)113年度符合對象及人數名冊：

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內0至未滿18歲兒少名冊，人數共計6,676人。

(4)114年度預計辦理作業時間：

於11月中旬將符合對象名冊篩選完畢，將投保名冊以電子郵件資料加密方式寄至社團法人嘉義市福安王爺慈善會協助統籌辦理12月1日相關投保作業。

5. 113年3月18日召開「南投縣113年度推動經濟弱勢族群微型保險會議」，針對投保金額原30萬元調至50萬元討論，第三方嘉義市福安王爺基金會徵得富邦人壽加碼20萬元，於114年富邦人壽同意加碼投保符合對象如下：

(1)年滿15歲至未滿65歲，領有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證明領有身障生活津貼者。

(2)年滿65歲至未滿75歲且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

(3)年滿 65 歲至未滿 75 歲之低收入老人。

114 年起增加富邦人壽加碼保額 20 萬，每年 4 月 1 日前將名冊統整，交由第三方統籌保險方進行投保篩選作業，保單期效為期一年(於每年 4 月 1 日納保至隔年 3 月 31 日止)，預計受惠人數共計 8,590 人。

南山人壽「微型火災不便費用保險」執行狀況：

1. 113 年度受災戶通報案件 4 件：

(1)埔里鎮:1 案，理賠保險給付 8,000 元。

(2)草屯鎮:3 案，理賠保險給付 24,000 元。

2. 114 年度最新統計 3 月份(新核定)低收入戶共計 95 人，(新核定)中低收入戶共 421 人。

二、災害救助：

(一)莫拉克災害復建工作執行情形：

本縣莫拉克颱風後運用民間捐助款辦理各項慰助工作，截至 114 年 3 月止，總計畫支出計 1 億 7,956 萬 9,326 元，執行中計 2 案，為食物銀行案與南投市茄荖腳農場開發下住宅用地街廓可為宗教建築、遊憩設施案(歸類到其他類)及鹿谷瑞田等 3 活動中心改善合法案(歸類到災後農產品)，待執行經費 1,209 萬 7,171 元(含已核定匡列計畫)。

有關本縣莫拉克風災民間捐助款辦理水里鄉上安社區活動中心、竹山鎮福田社區活動中心及鹿谷鄉瑞田社區活動中心合法化進度如下表：

鄉鎮市	社區活動中心	進度說明
水里鄉	上安社區活動中心	經水里鄉公所表示，上安社區活動中心經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後，須拆除現有違建部分，未獲地方支持，本府已先借該公所支付辦理興辦事業計畫款項，待追回後辦理結案。
鹿谷鄉	瑞田社區活動中心	本案由本府建設處營繕工程科辦理，因涉及違約罰款事項，建設處與相關建築師公會協調處理中。
竹山鎮	福田社區活動中心	本案因 921 地震地界位移，現有土地涉及私有土地，已於 105 年 6 月簽准同意撤銷。

(二)災害救助：

1. 113 年度公彩預算編列經費 100 萬元，因 0403 地震災害救助案件增加致經費不足，辦理第 1 次超支併決算 70 萬元，7 月份凱米颱風侵襲致災害救助案件增加，再辦理第 2 次超支併決算 90 萬元，113 年共計發放 106 戶(火災：27 戶-109 萬 5,000 元；0403 地震 7 戶-30 萬元；凱米颱風 70 戶-101 萬元；大雨致災 1 戶-6 萬；氣爆 1 戶-4 萬元)，共計核發 250 萬 5,000 元。另 0403 地震核發縣長慰問金 1 戶-2 萬元；凱米颱風核發縣長慰問金 12 戶-14 萬元；

火災氣爆核發縣長慰問金1戶-2萬元及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1戶-12萬元。
2. 114年度公彩預算編列經費112萬元，截至114年3月止，共計發放4戶(火災)，共計核發5萬5,000元。另火災核發縣長慰問金1戶-4萬元(火災)。

(三)因應天然災害建立民生物資儲備機制：

114年撥付本縣13鄉(鎮、市)公所計148萬9,765元，辦理民生物資購置及儲備作業；並依13鄉(鎮、市)公所密封白米需求，向農糧署申請密封白米16萬1,031公斤，作為年度備災物資，預計於114年5月份由各鄉(鎮、市)公所提兌完成。

(四)卡努風災民間善款運用情形：

卡努風災善款計5,199萬8,141元，自112年9月起至114年3月止，已推算支用金額計4,851萬1,515元，目前實際核銷金額計2,048萬8,651元，賸餘可推算金額計348萬6,626元，分別由本府各局(處)依業管項目審核仁愛鄉公所提報計畫：社勞局計209萬4,628元—用於安置平價住宅、慰問金、社區活動中心修繕、物資存放點置物架等計畫；原民局計3,113萬1,757元—用於災後復原重建農機具、灌溉用水設施搶修、心理輔導等計畫；建設處計760萬元—用於房屋拆除、重建或修繕等計畫；民政處計725萬元—用於防災救災公務機車、廣播系統設施設備；消防局及衛生局計43萬5,130元—分別用於災區救援及特殊性收容安置場所等計畫。

三、國民年金保費欠費及補助辦理情形：

(一)本縣國民年金欠費人數約8萬6,305人，逾十年人數約3萬9,541人(依勞保局113年10月提供欠費名冊)，針對未繳納民眾，本縣服務員持續面訪輔導中。

(二)愛德儲蓄互助社

本府為協助國民年金弱勢被保險人繳納欠費，與南投縣愛德儲蓄互助社合作辦理「南投縣儲蓄互助社辦理協助國民年金弱勢被保險人繳納欠費計畫」，由愛德互助社提供欲申請喪葬給付被保險人家屬繳清欠費後，扣除墊付款及利息後之餘額轉帳給申請人。至114年2月底止，已協助30位民眾申請代墊欠費，代墊金額及利息為129萬6,682元。

(三)南投縣政府協助國民年金弱勢被保險人清償欠費計畫

1. 符合對象者由本計畫清償積欠國民年金保險費及利息並協助被保險人家屬申請國民年金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使低收入戶弱勢家庭可獲得相關給付保障並感受到政府、宗教慈善團體與民間企業(團體)或個人關懷及支持。

2. 捐助單位：

(1)南投縣竹山鎮紫南宮管理委員會。

(2)逢甲大學水利系之友。

3. 補助對象及方式：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下稱勞保局)提供之欠費名冊且為本

縣列冊低收入戶者，經本府社工師(員)及派駐於各鄉(鎮、市)公所之國民年金服務員進行訪視及評估。

4. 預期效益：期使本縣無力繳納之弱勢低收入戶家庭可獲得國民年金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實質生活經濟保障並增加國民年金欠費收繳率。

四、方案活動：

(一)關懷弱勢族群促進社會參與服務：

1. 為促進本縣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等經濟弱勢族群社會與社會融入，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各編列預算經費 120 萬元整，分別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補助各社福團體辦理此方案。
2. 113 年度 9 月至 114 年 3 月止補助南投縣竹山社區發展協會等 34 單位，核定經費 107 萬 3,937 元整，參與人次計 1,885 人次以上，另提供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臨時工資共計 12 人。

(二)食(實)物銀行援助計畫：

1. 113 年及 114 年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及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辦理濁水溪線(服務轄區:南投市、名間鄉、竹山鎮、鹿谷鄉、集集鎮、水里鄉、信義鄉)及烏溪縣食(實)物銀行服務站(服務轄區:草屯鎮、中寮鄉、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仁愛鄉)。
2. 113 年，餐食援助受益人數計 2,078 人次，發放餐食兌換券/好食券張數計 8,639 張，已核銷經費共計 54 萬 9,678 元，食物援助受益人次計 22,010 人次(共計 7,777 戶)，民生物資援助計 7,156 戶。
3. 114 年 1 月至 3 月止，餐食援助受益人數計 228 人次，發放好食券張數計 1,022 張，已核銷經費共計 10 萬 9,889 元，食物援助受益人次計 5,941 人次(共計 2,113 戶)，民生物資援助計 1,524 戶。

(三)資產累積發展個人帳戶：

1. 本府於臺灣銀行開設儲蓄帳戶，家戶每月儲蓄金額 1,000 元，政府相對提撥 2,000 元，每年需相對提撥 72 萬元，114 年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 18 萬元餘數由本府運用公益彩券盈餘支應。
2. 為培養弱勢家庭脫貧能力於 113 年 3 月 23 日及 5 月 25 日辦理理財課程、113 年 7 月 27 日及 9 月 21 日辦理生涯發展、親子溝通及壓力紓解課程，參與人數每場次約 40-50 人。
3. 113 年 12 月底結案 13 戶，服務人次計 3,828 人，受益金額 104 萬 4,000 元，114 年 3 月參與戶數共計 30 戶，114 年 3 月 22 日辦理基本法律常識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計 71 人參與，共服務 1,028 人次。

(四)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

1. 衛生福利部於 106 年 6 月頒訂「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方案，參

加對象為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出生，符合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兒童及長期安置之失依兒童，存款方式依家庭經濟能力選擇每月自存 500 元、1,000 元或 1,250 元，每人每年最高 1 萬 5,000 元，政府配合自存儲蓄情形相對提撥同額款項，每人每年最高 1 萬 5,000 元，參加孩童於年滿 18 歲領回之款項，可用於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等。

2. 截至 114 年 3 月符合申請資格計 2,117 人，申請人數 1,791 人，申請率 85%，完成開戶人數 1,534 人，開戶率 86%。

(五)社勞政聯合促進就業服務計畫：

1. 協助低/中低收入家戶、脆弱家庭、家暴受害者、長期失業者、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長期失業者、精神障礙者、更生人及藥(毒)癮者等八大類就業不利對象提供「就業障礙排除」、「三方聯合會談」、「就業服務」、「連結現有福利資源」，透過措施促進服務對象就業動機。統計 114 年 2 月底止，提供就業不利對象就業服務數共 56 人。
2. 113 年及 114 年度衛生福利部運用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補助各 55 萬元配合款，提供「就業穩定儲蓄獎勵金」、「托育及安親補助」及「交通補助」就業獎勵措施。

(1)統計 113 年度參加就業穩定儲蓄獎勵金 15 人、交通補助 5 人、托育及安親補助 3 人。

(2)統計 114 年度參加就業穩定儲蓄獎勵金 1 人。

(六)多元脫貧服務—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購置學習設備計畫：

- (1)為避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就學中子女因家庭經濟因素受限而影響學習，讓數位學習購置設備不再是負擔，故特訂定本計畫。
- (2)補助對象：南投縣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一戶一人為限，戶內輔導人口有就讀各高中職以上之在學學生(含年度國中、高中職應屆畢業學生)。
- (3)補助項目：電腦(桌電、筆電)設備至少含全新之桌上型電腦主機(含主機、螢幕)或一般型筆記型電腦。覈實報支，購買補助上限最高為新臺幣 1 萬 5,000 元。
- (4)於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編列預算 50 萬元，113 年度補助 24 位南投縣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青少年電腦學習設備，每戶 1 萬 5,000 元，執行經費共計 36 萬元，執行率 72%；114 年度預計於 7 月份辦理。

伍、婦女福利及托育科

一、婦女福利業務：

(一)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 113 年度預算：4,493 萬 6,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 509 萬 8,000 元)。

114 年度預算：4,479 萬 3,000 元(衛生福利部補助 509 萬 8,000 元)。

2. 113 年辦理情形：

- (1) 緊急生活扶助：195 人次，712 萬 936 元。
- (2) 子女生活津貼：9,258 人次，2,521 萬 5,140 元。
- (3) 兒童托育津貼：409 人次，57 萬 7,303 元。

3. 114 年 1 至 3 月辦理情形：

- (1) 緊急生活扶助：35 人次，142 萬 8,505 元。
- (2) 子女生活津貼：2,162 人次，616 萬 3,651 元。
- (3) 兒童托育津貼：上半年度尚未開始受理申請。

(二) 婦女大學：

113 年補助各公所辦理 43 班，224 萬 6,700 元。

114 年 1 至 3 月補助各公所辦理 38 班，194 萬 7,110 元。

(三)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生命線協會辦理。

● 113 年服務情形：

1. 諮詢與個案管理：

- (1) 個案服務：個案管理 63 案，個案服務 64 案，總計 127 案(社工人員家訪 177 人次，電訪 568 人次)。
- (2) 新住民電話關懷服務：1321 人次。

2. 個人支持活動：

- (1) 自我探索 2 場次，共 50 人次參與。
- (2) 成長團體 4 場次，共 110 人次參與。
- (3) 同儕增強系列(中文識字班)39 場次，共 606 人次參與。
- (4) 就業輔導 1 場次，共 40 人次參與。
- (5) 親職教育 3 場次，共 111 人次參與。

3. 家庭支持活動：

- (1) 婚姻與家庭 3 場次，共 133 人次參與。
- (2) 家庭喘息活動 1 場次，共 68 人次參與。

4. 社會支持活動：

- (1) 志工服務訓練、志工會議及志工聯誼 6 場次，共 161 人次參與。共有志工 24 人，其中新住民志工為 10 人。
- (2) 巡迴講座宣導共 16 場次，589 人次參與。
- (3) 多元文化融合 1 場次，144 人次參與。
- (4) 機構參訪參訪 1 場次，31 人次參與。
- (5) 性別意識培力課程；1 場次，共 42 人次參與。

5. 資訊支持：電腦培力課程 8 場次，152 人次參與。

6. 專業支持：

(1) 督導會議：內部督導 12 場，共 66 人次參與；外聘督導 3 場，共 25 人次參與。

(2) 聯繫會報 2 場次，55 人次參與。

(3) 專業知能教育訓練 2 場次，46 人次參與。

(4) 個案研討 2 場次，42 人次參與。

7. 創新方案-新二代培力 8 場次，126 人次參與。

●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情形：

1. 諮詢與個案管理：個案管理 39 案，個案服務 4 案，總計 43 案(社工人員家訪 34 人次，電訪 106 人次)。

2. 社會支持活動：巡迴講座宣導共 3 場次，51 人次參與。

3. 專業支持：內部督導 2 場，共 12 人次參與。

4. 志工管理：志工 21 人，其中新住民志工為 10 人。

(四) 婦女服務中心：

名稱	草屯區	南投區	埔里區	竹鹿區
承辦單位	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	南投縣家長關懷教育協會	南投縣樂活婦女關懷協會	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
服務區域	草屯鎮、中寮鄉 信義鄉	南投市、名間鄉 集集鎮、水里鄉	埔里鎮、魚池鄉 國姓鄉、仁愛鄉	竹山鎮、鹿谷鄉

●113 年服務情形如下：

1. 諮詢服務：一般諮詢 1,091 人次(男性 140 人次/女性 951 人次)；專業諮詢 504 人次(男性/87 人次、女性/417 人次)。

2. 資源轉介(含法律諮詢、心理諮商、其他資源轉介項目等)：125 人次(男性 20 人次/女性 105 人次)。

3. 婦女福利相關活動：

(1) 婦女支持性及成長性教育活動計 60 場次，975 人次參與(男性 103 人次/女性 872 人次)。

(2) 婦女權益及性別平權宣導活動計 65 場次，6,068 人次參與(男性 2,523 人次/女性/3,545 人次)。

(3) 在地婦女團體培力及聯繫會議計 8 場次，192 人次參與(男性 32 人次/女性 160 人次)。

(4) 女性培力支持方案服務、女性節日響應及性別平等推廣活動，計 86 場次，

10,715 人次參與(男性 2,209 人次/女性 8,506 人次)。

4. 專業服務人員訓練：25 場次，281 人次(男性/58 人次、女性/223 人次)。

●114 年 1-3 月服務情形如下：

1. 諮詢服務：一般諮詢 106 人次(男性 15 人次/女性 91 人次)；專業諮詢 53 人次(男性/5 人次、女性/48 人次)。
2. 資源轉介(含法律諮詢、心理諮商、其他資源轉介項目等)：16 人次(男性 3 人次/女性 13 人次)。
3. 婦女福利相關活動：
 - (1) 婦女支持性及成長性教育活動計 3 場次，78 人次參與(男性 11 人次/女性 67 人次)。
 - (2) 婦女權益及性別平權宣導活動計 9 場次，1,813 人次參與(男性 2,523 人次/女性/3,545 人次)。
 - (3) 在地婦女團體培力及聯繫會議計 8 場次，192 人次參與(男性 1,067 人次/女性 746 人次)。
 - (4) 女性培力支持方案服務、女性節日響應及性別平等推廣活動，計 0 場次。
4. 專業服務人員訓練：2 場次，118 人次(男性/28 人次、女性/90 人次)。

(五) 特殊境遇家庭服務據點(111 年 1 月 1 日成立)：

名稱	濁水溪線	烏溪線	信義鄉	仁愛鄉
承辦單位	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	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	南投縣信義鄉布農文化協會	南投縣原住民愛鄰照顧服務合作社
服務區域	南投市、竹山鎮、集集鎮、名間鄉、鹿谷鄉、中寮鄉、水里鄉	草屯鎮、埔里鎮、國姓鄉、魚池鄉	信義鄉	仁愛鄉

●113 年服務情形如下：

1. 個案服務：訪視 671 案、個案管理 57 案、資源連結或轉介 98 案次。
2. 福利諮詢服務：214 案次。
3. 聯繫會報 4 場，104 人次參與、專業人員訓練及個案研討 8 場，166 人次參與。
4. 社會福利宣導 14 場次，469 人次參與、親子活動 5 場次，211 人次參與。

●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情形如下：

1. 個案服務：訪視 47 案。
2. 福利諮詢服務：24 案次。
3. 聯繫會報 1 場，20 人次參與、專業人員訓練及個案研討 1 場，23 人次參與。
4. 社會福利宣導 5 場次，100 人次參與。

(六)孕婦乘車補助計畫：補助孕婦自懷孕起至預產期後三個月搭乘計程車車資補助最高新臺幣 5,000 元(點)，114 年 3 月 8 日起開辦。至 114 年 3 月底止申請 73 件、已審核通過 73 件。

二、托育服務業務：

(一)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

113 年全年執行經費全年補助 3 億 466 萬 6,000 元，補助 52,773 人次。

114 年編列預算 3 億 4,458 萬 5,000 元，

(二)辦理 0 歲至未滿 3 歲兒童托育補助：

113 年度預算數 7,900 萬 7,000 元，113 年 1 至 12 月累計執行數 9,548 萬 8,628 元，補助 8,212 人次。

114 年度預算數 1 億 539 萬 6,000 元，114 年 1 至 2 月累計執行數 1,736 萬 2,195 元，補助 1,466 人次。

(三)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

1. 南投區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褓姆學會承辦，配置「托育資源行動列車」，提供烏溪線各鄉鎮外展服務。

●113 年 1 至 12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263 場、親子活動 71 場次、親職教育 10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 10 場次及受理電話諮詢 685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3,460 人次；草屯駐點服務 41 場次服務 576 人次，外展服務共計 44 場次提供服務 865 人次，共計提供 25,886 人次。

●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39 場、親子活動 10 場次、親職教育 2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 2 場次及受理電話諮詢 203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223 人次；草屯駐點服務 16 場次服務 160 人次，外展服務共計 8 場次提供服務 80 人次，共計提供 2,586 人次。

2. 埔里區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春風關懷協會承辦。

●113 年 1 至 12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238 場、社區宣導 14 場次、親子活動 137 場次、自由探索 252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 5 場次、受理諮詢 5,406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3,480 人之次。

仁愛鄉駐點服務 209 場次服務 540 人次。

信義鄉駐點服務 40 場次服務 396 人次。

●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48 場、社區宣導 2 場次、親子活動 46 場次、自由探索 34 場次、受理諮詢 1,061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600 人次。

仁愛鄉駐點服務 88 場次服務 325 人次。

信義鄉駐點服務 44 場次服務 251 人次。

3. 竹山區親子館(托育資源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托育協會承辦,配置「托育資源行動列車」,提供濁水溪線各鄉鎮市外展服務。

●113 年 1 至 12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213 場、親職教育 25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 4 場次、親子活動 62 場次、自由探索 374 場次、社區宣導 13 場、外展服務 32 場次提供服務 644 人次,諮詢服務 4,576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11,404 人次。

●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情形：

辦理嬰幼兒活動 48 場、親子活動場 12 次、親職教育 2 場次、社區宣導 3 場次、外展服務 7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 1 場次、自由探索活動 101 場次、及受理電話諮詢 1,193 人次及提供教玩具借(閱)用計 2,055 人次。

(四)0 至 2 歲公共托育服務推動情形：

1. 已營運機構：於南投市(2 處)、竹山鎮(1 處)、集集鎮(1 處)共計營運 4 處公辦民營托育機構,提供 90 名嬰幼兒托育服務,均滿托中。
2. 規劃中機構：於埔里鎮(4 處)、草屯鎮(2 處)、魚池鄉(1 處)、竹山鎮(2 處)、信義鄉(1 處)、名間鄉(1 處)設置共計 11 處,提供 316 名嬰幼兒托育服務。
3. 餘鄉鎮持續覓尋適宜地點中。

(五)居家托育服務業務：

1. 「第一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褓姆學會承辦:截至 114 年 3 月底已取得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者計 290 人(已加入托育準公共化共計 275 人),114 年 1 至 3 月新申請登記人數共 4 人,辦理媒合業務共 42 件,成功媒合共 22 件。
2. 「第二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委由社團法人南投縣托育協會承辦:截至 114 年 3 月底已取得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者計 85 人(已加入托育準公共化共計 72 人),114 年 1 至 3 月新申請登記人數共 2 人,辦理媒合業務共 64 件,成功媒合共 19 件。

(六)定點臨托服務：本縣第一處定點臨托服務設於南投縣立婦幼館,委託南投縣至善文化關懷協會辦理。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共計申請預約人數 7 人、實際收托人數 3 人。

- (七)提供嬰幼兒手推車及汽車安全座椅使用服務試辦計畫：為減輕弱勢家庭負擔，與服務單位合作，免費提供嬰幼兒手推車、汽車安全座椅使用以保障嬰幼兒安全。自 113 年 11 月起開始試辦，共計 13 處合作單位提供借用服務。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共計借用 118 人次。

三、前瞻基礎建設：

本府前瞻基礎建設-「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布建本縣公辦民營托嬰中心，提供 0 至 2 歲日間托育服務，辦理情形如下：

- (一)本縣已營運共 4 處(南投市 2 處、竹山鎮 1 處、集集鎮 1 處)，114 年度共 2 處調升收托名額共計 12 名(南投市漳和公辦民營托嬰中心由 12 名調升至 16 名，集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由 12 名調升至 20 名)，原共計 78 名，現提升為 90 名嬰幼兒收托名額，增加服務量能。
- (二)草屯鎮及埔里鎮籌備規劃各 1 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預估計可再提供 52 名托育服務，預計於 114 年度至 115 年度陸續開辦。
- (三)衛生福利部核定補助 3 處(草屯鎮新庄公辦民營托嬰中心、魚池鄉魚池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及信義鄉同富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 (四)與內政部住宅都市中心辦理 4 處(埔里鎮 2 處、竹山鎮 2 處)，另接洽南投市中。
- (五)草屯鎮土城公辦民營托嬰中心：114 年度委託廠商規劃營運事項，刻正籌備中。
- (六)埔里鎮大湳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原虎山社區活動中心)：預定 114 年竣工，併同規劃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委託廠商規劃營運事項。

陸、社工及兒少科

一、兒童及少年福利：

- (一)113 年至 114 年 3 月兒少保護通報案 2,742 案次，後續兒保派案評估件數 790 案次，其餘案件評估為重複通報、已有脆弱家庭系統服務或屬於校園內輔導案件，則不予派案。
- (二)113 年至 114 年 3 月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通報 157 案次，後續派案調查 99 案次，個案追蹤輔導訪視 209 人次，裁處行為人輔導 11 件。
- (三)委託南投仁愛之家附設仁愛兒少家園等 24 家社會福利機構收容本縣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113 年編列預算 3,030 萬元，共累計執行經費 2,806 萬 3,105 元，113 年機構安置兒少數計 118 人；114 年度編列預算 2,900 萬元，114 年 1 至 3 月機構安置兒少數計 84 人。
- (四)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辦理兒少保護個案家庭寄養，113 年編列預算 2,415 萬 8,500 元，113 年累計執行經費 2,347 萬 9,431 元；114 編列預算 2,594 萬 5,592 元 114 年 1 至 3 月累積執行經費 420

- 萬 1,590 元。
- (五) 兒少結束安置後續追蹤訪視方案，113 年編列預算 85 萬元委託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南投縣陳網兒少家園辦理，113 年追蹤訪視服務累計 145 人次。
 - (六) 南投縣兒少保護親屬服務品質追蹤訪視方案，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社會福利工作協會辦理：113 年度編列 200 萬元。113 年親屬安置累計 10 案 16 人，追訪服務共計 222 人次，核撥經費(含安置費用 444 萬 3,575 元)共計 519 萬 1,362 元；114 年度編列 239 萬 123 元，114 年 1 至 3 月親屬安置累計 7 案 13 人、轉介單位追訪為 6 案 9 人(含他轄轉介 1 案 1 人)，追訪服務計 51 人次。
 - (七) 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113 年編列預算 3,430 萬元，113 年累計執行經費 3,217 萬 5,058 元，補助 14,644 人次；114 年編列預算 3,325 萬 5,000 元，114 年 1 至 3 月累積補助 3,446 人次。
 - (八)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113 年度編列預算 1,260 萬 4,000 元，受益 1,972 人次；114 年度編列預算 1,280 萬 4,000 元，114 年 1 至 3 月受益 611 人次。
 - (九) 委託財團法人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兒童監護收養案件家訪評估及後續追蹤案件，配置有 1 名專職社工員，113 年補助 79 萬元，113 年共計訪視兒童收(出)養 9 件，兒童監護權 158 件；114 年補助 74 萬元，114 年 1 至 3 月計訪視兒童收(出)養 1 件，兒童監護權 27 件。
 - (十) 委託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投分事務所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服務方案與充權計畫，113 年編列預算 326 萬 9,000 元，113 年累計服務個案 76 戶 126 名(含結案)；114 年編列預算 341 萬 5,000 元，114 年 1 至 3 月累計服務個案 61 戶 101 名(不含結案)。
 - (十一) 113 年度兒少培力計畫中央補助經費 11 萬 3,000 元，縣府自籌 23 萬 7,000 元，113 年度計參與 1 場次機構申訴制度委員會議、1 場次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會、1 場次校園兒少志願服務推廣計畫(草案)研議會議、3 場次交流會議(與高雄市兒少代表、世界展望會青少年團體交流)，及 5 場次培力活動。114 年度兒少培力計畫，中央補助經費 12 萬元，縣府自籌 27 萬 5,000 元，委託培力單位與兒少代表討論，預計辦理 1 場次交流會議、1 場次聯繫會議、6 場次培力活動(訓練課程、設攤宣導、座談會)。
 - (十二) 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家庭共好協會辦理強制性親職教育服務方案：113 年裁處 16 件 250 小時；114 年委託朝陽科技大學辦理，114 年 1 至 3 月裁處 4 件 59 小時。
 - (十三) 「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113 年編列預算 877 萬元，中央補助 646 萬 8,800 元，縣府自籌 230 萬元，補助 19 個單位，19 個據

點，113 年總計服務家 885 戶，46,715 人次；114 年度編列預算 978 萬 7,370 元，中央補助 704 萬 9,800 元，縣府自籌 273 萬 7,570 元。

(十四) 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藥物濫用兒少家庭及社區預防與建構在地支持網絡計畫：

113 年委由財團法人千禧龍青年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良顯堂社會福利基金會進行追蹤輔導，衛生福利部核定經費 468 萬元，113 年共追蹤 74 人，總服務 2,746 人次，共執行 459 萬 2,148 元；114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495 萬元，共執行 78 萬 3,474 元，114 年 1 至 3 月共追蹤 57 人，總服務 528 人次。

(十五) 南投縣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除自行辦理外，委託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共同推動本案，113 年衛生福利部補助 84 萬 3,328 元(含人事費)及本縣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68 萬元；114 年編列預算 254 萬元(其中衛生福利部補助 94 萬元(含人事費)及縣府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60 萬元)。服務績效如下：

1. 設置個案管理制度提供藥癮家屬陪伴與支持性、補充性服務，提供 92 戶藥癮家庭服務；113 年共接獲轉介 78 戶藥癮家庭，390 人次關懷訪視諮詢或相關服務；114 年 1 至 3 月共服務 31 戶藥癮家庭，64 人次關懷訪視諮詢或相關服務。
2. 入監銜接服務：至本轄看守所針對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受刑人進行家庭支持服務及社福相關宣導，提供貫穿式服務，共服務 11 人；114 年規劃辦理 1 項離監轉銜家庭支持服務。
3. 藥癮家庭支持團體：113 年於草屯辦理 10 場次社區藥癮家庭支持團體，共 6 戶家庭 9 人次參與；114 年 1 至 3 月辦理 3 場次家庭支持團體，11 戶家庭數 17 人次參加。
4. 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113 年 9 月 28 日在彰化蘑菇部落休閒農場辦理 1 場次辦理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共 4 戶家庭 17 人次參加；114 年規劃於下半年辦理 1 場次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

(十六) 精進及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計畫

衛生福利部於 113 年核定補助 811 萬 8,295 元，俾利本縣辦理「建立在地評估小組」、「照顧分級補助」、「寄養家庭支持資源強化計畫」、「居家安置照顧托育人員支持資源強化計畫」、「特殊需求或身心障礙兒少照顧支援計畫」、「辦理安置少年自立培訓方案」及「提升少年自立生活適應協助服務量能計畫」，透過每季召開「精進及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評估會議」檢視受寄養兒少照顧需求困難程度，依寄養兒少照顧難易程度之分級給予不同的專業照顧加給，並提供照顧者服務建議並連結喘息及支持服務(到宅示範)，113 年辦理 22 場評估會議，服務 189 人次；截至 114 年 3 月辦理 4 場評估會議，服務 28 人次。

- (十七)配合縣府建設處於本縣 13 鄉鎮市執行「電子遊藝場業、資訊休閒業暨視聽歌唱等八種行業稽查」與「青春專案」稽查勤務，查察取締違規(法)場所，113 年計 78 場次，截至 114 年 3 月計 28 場次，均未查獲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之情事。
- (十八)委託財團法人私立台中市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南投縣政府駐台灣南投地方法院家事事件服務中心」，配置有 2 名專職社工員，提供家事事件當事人及其未成年子女、開庭時兒童臨托等服務，113 年補助 171 萬元，114 年補助 175 萬元，113 年至 114 年 3 月執行服務 2,057 人次。
- (十九)「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轉介暨個管中心」113 年、114 年皆由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承辦，113 年度預算編列 999 萬元，提供 417 名兒童發展篩檢服務，個案管理計 821 名發展遲緩兒童，於本縣辦理 8 場次入國小及學前幼兒園轉銜座談會及親職教育課程計 521 人次參與；114 年度預算編列 1,109 萬 1,872 元，114 年 1 至 3 月提供 101 名兒童發展篩檢服務，個案管理計 799 名發展遲緩兒童，於本縣辦理 5 場次入國小及學前幼兒園轉銜座談會及親職教育課程計 95 人次參與。
- (二十)由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辦理「南投縣早期療育中心」提供療育訓練，113 年服務 80 案兒童，計 1,171 人次；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 35 案兒童，計 155 人次。
- (二十一)113 年及 114 年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實施計畫，皆委託臺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辦理，共計三處(南投、埔里、竹山)行動療育據點。
- (二十二)本縣 113 年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共 6 所，合計 276 床位數，113 年至 114 年 3 月安置人數共 329 人次。
- (二十三)脆弱家庭育兒指導服務方案，委由臺灣兒童早期療育協會辦理，包含聘任 1 名專案管理人員。服務內容包含到宅育兒指導服務、親職指導人員培力方案、提升家長知能方案等。
1. 育兒指導服務案件：113 年共申請 49 案次；114 年 1 至 3 月共申請 23 案次。
 2. 親職指導人員培力-在職訓練：113 年辦理 4 場次；114 年 1 至 3 月辦理 1 場次。
 3. 創新及特殊需求服務：113 年辦理原鄉宣導講座 4 場次、一般社區宣導 6 場，共計 203 人次參與；114 年度規劃於第 3 季辦理。
- (二十四)未成年懷孕輔導方案：
1. 「未成年懷孕輔導方案」委由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承辦：提供專業諮詢及懷孕生產後續追蹤輔導，協助未成年家長解決育兒問題，共計提供 37 名個案服務。
 2. 113 年編列預算 160 萬元，113 年計提供服務資源連結 237 人次；114 年編列

預算 180 萬元，114 年 1 至 3 月計提供服務資源連結 376 人次。

二、社會（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 (一)脆弱家庭個案管理服務：針對六大風險指標風險類型（家庭經濟陷困、家庭支持系統變化、家庭關係衝突或疏離、兒少發展不利處境、家庭成員有不利處境及個人生活適應困難），協助脆弱家庭提升其所缺乏之能力或資源，113 年服務 1,309 案，114 年 1 至 3 月服務計 634 案，在案中計 456 案。
- (二)社會福利諮詢服務：針對社會大眾、社區組織、團體與網絡單位，透過多元管道，解決或減輕其困境，滿足其獲得社會福利資訊的需求，113 年計提供 121 案諮詢服務，114 年 1 至 3 月提供 51 案諮詢服務。
- (三)資源網絡連結與盤點：
 1. 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拜訪社區領袖(含村里長、民意代表)、公部門及民間單位情形，113 年計 6,916 人次，114 年 1 至 3 月計 1,007 人次。
 2. 辦理資源聯繫會議：連結不同領域專業，提供公私部門聯繫平台，俾利不同部門與組織間交換業務資訊，傳達彼此服務項目與服務訊息，以達到服務的連續性，113 年辦理 20 場次，114 年 1 至 3 月辦理 5 場次。
- (四)社會福利宣導服務：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人員提供例行性宣導、搭配性宣導、主題性宣導，提供民眾取得正確或最新資訊，增進民眾對社福中心及社會福利政策的瞭解，並善加運用中心資源，113 年宣導 42 場次，114 年 1 至 3 月宣導 11 場次。
- (五)支持性服務方案：針對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區域性內需求辦理預防性、支持性與發展性之服務方案，113 年辦理 19 項，114 年 1 至 3 月辦理 3 項，規劃於 114 年間辦理 20 項方案。

三、推行社會工作制度：

- (一) 社會工作人員進用及執業執照登記情形：
 1. 縣府置專業社會工作人員共計 171 名【社會工作(督導)員計 166 名(截至 114 年 3 月計有督導 18 名、社工員 148 名)、公職社工師 27 名(含督導 4 名)】。
 2. 目前本縣有效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有 330 名，社會工作師事務所計 4 所。
- (二) 社會工作人員專業訓練：

社工人身安全教育訓練及舒壓課程：113 年度於 9 月 3 日、9 月 10 日辦理，共計 2 場次；114 年預計於 6 月 10 日、7 月 15 日、7 月 31 日、8 月 21 日、9 月 9 日辦理。
- (三) 辦理社工日活動：

114 年度社工日活動於 114 年 4 月 12 日在名間親子生態園區舉辦，以親子遊玩及午餐 Buffet 饗宴為主軸，搭配本縣績優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暨團體表揚頒獎，活動人數預計 350 人。

柒、成人保護科

一、集中派案機制：

(一) 為落實社會安全網制度，本府於108年6月1日成立集中派案中心，擔任本縣各類型保護案件及脆弱家庭通報篩派窗口，目前配置有1名督導5名社工員。

(二) 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篩派案情形如下表：

數量 通報表類型	通報數	派案數	轉其他類型
家庭暴力(原婦保科)	4394	2968	0
性侵害(原婦保科)	488	250	0
兒少保護(兒少科)	1733	773	300
老人保護(原福利科)	198	182	7
身障保護(原福利科)	90	74	8
脆家(兒少科)	1149	786	51
脆家(救助科)	28	28	0
脆家(原福利科-老人福利)	97	28	69
脆家(原福利科-身障福利)	54	29	25
校園性騷擾(派案中心調查)	598	598	0
家庭關懷案	109	109	0
兒少法裁罰窗口	188	188	0
合計	9126	6013	460

(三) 114年1月1日至114年3月14日篩派案情形如下表：

數量 通報表類型	通報數	派案數	轉其他類型
家庭暴力(成保科)	898	569	0
性侵害(成保科)	78	45	1
兒少保護(兒少科)	317	119	55
老人保護(成保科)	51	47	0
身障保護(成保科)	19	14	2
脆家(兒少科)	238	150	11
脆家(救助科)	4	4	0

脆家(老人福利科)	21	1	20
脆家(身障福利科)	9	2	7
脆家(原家中心)	1	1	0
校園性騷擾(派案中心調查)	136	136	0
家庭關懷案	17	17	0
兒少法裁罰窗口	44	44	0
合計	1833	1149	96

不派案原因包含:重複通報、錯誤通報、他轄案件、成人保護受暴輕微且無服務意願。

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

(一)家庭暴力防治業務：

1. 113年受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數4,394件，派案件數2,968件，開案1,198件；協助緊急安置29案44人；補助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29件、醫療費用8件、心理輔導20件、律師費用3件、租屋補助3件。
2. 至114年3月14日止受理家庭暴力事件通報案件數898件，派案件數569件，開案202件；協助緊急安置7案11人；補助家庭暴力被害人緊急生活扶助5件、醫療費用2件。

(二)性侵害防治業務：

1. 113年受理性侵害事件通報案件數488件，派案件數250件，開案128件；協助緊急安置3案3人；補助性侵害被害人訴訟律師費43件、醫療費用63件、緊急生活扶助13件、心理諮商輔導32件。
2. 至114年至3月14日止受理性侵害事件通報案件數78件，派案件數45件，開案20件；協助緊急安置3案3人，補助性侵害被害人訴訟律師費5件、醫療費用14件、緊急生活扶助2件、心理諮商輔導1件。

(三)定點式及視訊法律諮詢服務：113年接受民眾諮詢353件及視訊法律諮詢265件，總計618件次；114年1至3月接受民眾諮詢71件，視訊法律諮詢67件，總計138件次。

(四)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絡安全防護行動計畫方案：防治網絡第一線人員對親密伴侶暴力案件之被害人，運用危險評估量表(TIPVDA)分數區辨個案高中低危機程度，提供相關服務以降低家暴案件發生率。113年及114年1至3月實施危險評估情形如下：

統計期間	家暴通報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件數	親密伴侶暴力比率	實施危險評估件數	評估為高危機案數(人)	評估為高危機比率
113年	4,394	2,072	47.2%	2,072	146	7%

全年						
114年 1至3 月	898	368	41%	368	18	4.9%

(五)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每月邀集防治網絡成員(警政、衛政、社政及教育)、司法機關及相關社福團體討論高危機個案安全處遇計畫，降低受暴風險。113年辦理12場次，計討論312案次；114年1至3月辦理3場次，計討論87案次。

(六)家庭暴力相對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委託財團法人亞洲大學社會工作系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預防性認知教育輔導課程：113年40場次97小時，195人次；114年1至3月4場次8小時，32人次。
2. 社工處遇：113年在案143案，服務2,763人次；114年1至3月在案38案，服務199人次。

(七)南投縣政府駐台灣南投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

委託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法律諮詢服務：113年2,978人次；114年1至3月319人次。
2. 陪同出庭服務：113年229人(成人223人、兒少6人)；114年1至3月39人(成人39人、兒少0人)。
3. 個案服務：113年3,367人次；114年1至3月460人次。
4. 行政聯繫及社區資源盤點：113年1,425人次；114年1至3月166人次。
5. 家暴、兒保、性侵害等防治宣導服務：113年31場次，2,029人次；114年1至3月2場次，209人次。

(八)家庭暴力或離婚案件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交付服務方案：

委託朝陽大學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一般諮詢及聯繫：113年1,292人次；114年1至3月232人次。
2. 會面交往或交付：113年1,364人次；114年1至3月241人次。
3. 個案團體督導：113年11次，33人次；114年1至3月5次，19人次。

(九)以家庭為中心之整合性服務方案：

委託南投縣基督教青年會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個案輔導及管理：113年737案，7,992人次、114年1至3月175案，1,244人次。
2. 家暴多元方案活動：113年共計6場次，396人次參與。
 - (1) 社工專業教育訓練：1場次，35人。
 - (2) 家暴防治宣導活動：1場次，200人。
 - (3) 社工紓壓工作坊：1場次，40人。

(4)目睹線上親職講座：2場次，66人次。

(5)目睹兒少教師專知培力講座：2場次，55人次。

(十)性侵害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委託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個案服務：113年631案，4,523人次、114年1至3月240案，759人次。

2. 團體服務：113年6場次(總計12小時)，27人次。

3. 教育訓練：113年2場次(總計12小時)，74人次。

(十一)老人及身心障礙保護個案追蹤關懷服務方案：

分別委託社團法人榮欣社會福利服務促進協會辦理濁水溪線及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烏溪線，113年至114年3月辦理情形：

1. 個案輔導：113年201案，3,859人次、114年1至3月117案，858人次。

2. 家暴多元方案活動(113年度)：

(1)社區宣導：13場次，837人次。

(2)網絡拜會：17場次，152人次。

(3)支持團體：6場次，42人次。

(4)個案研討：2場次，43人次。

(十二)新住民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服務方案：

委託社團法人南投縣生命線協會辦理，113年至114年3月服務情形：

1. 個案輔導服務：113年14案，456人次、114年1至3月10案、87人次。

2. 成長團體：113年4場次，95人次。

3. 宣導活動：113年15場次，569人次、114年1至3月4場次，86人次。

4. 會議及專業訓練課程：

(1)督導會議：113年16場次，80人次、114年1至3月4場次，20人次。

(2)專業人員訓練：113年2場次，67人次、114年1至3月1場次，41人次。

(十三)親密關係暴力暨目睹兒少輔導及處遇服務方案：

114年1月1日起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配置1名社會工作督導、3名社會工作師(員)，負責名間鄉、竹山鎮、集集鎮、水里鄉之親密關係暴力案件評估處遇及本縣目睹家庭暴力兒少關懷輔導工作。

三、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業務：

(一)113年受理老人保護通報案件數289件，開案53件；114年1至3月受理老人保護通報案件數52件，開案16件。

(二)113年受理身心障礙者保護通報案件數148件，開案20件；114年1至3月受理身心障礙者保護通報案件數17件，開案5件。

四、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防制人口販運及兒少保護等多元化宣導活動：

(一) 宣導類型：

1. 透過多元管道連結社區、機構、社區初級預防及配合政令活動進行宣講、宣導及設攤活動。
2. 透過配合各局(處)及參與民間單位舉辦的大型活動，以行動式宣導及設攤活動達到宣導婦幼保護效果，並持續透過網路進行宣導。
3. 為貼近民眾錄製本處婦女福利及保護科總機電話保留音。
4. 結合防治網絡單位(公所、醫院、警政等)於縣內電子看板、佈告欄進行婦幼保護宣導。
5. 委託廣播電台、新聞媒體製播家暴防治、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兒少保護、兒少性剝削防制及人口販運防制等議題之宣導廣告帶及發布新聞稿，透過婦幼保護宣導主題加強民眾婦幼保護正確認知。
6. 印製多國語言(繁體中文、簡體中文、英文、越南文及印尼文)之南投縣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摺頁DM、宣導小卡及製作貼近民眾生活所需及防疫宣導品，如：防疫酒精原子筆、小肥皂、毛巾、廚房用品及手提包等宣導品，配合各項宣導活動之辦理發送，加強宣導。

(二) 宣導成效：

113年委託辦理社區宣導活動共160場，計45,137人；結合本府警察局婦幼隊進行校園宣導共30場，計3,759人；設攤活動共28場，計8,825人參與；辦理宣講活動共13場，計716人參與；委託電台及便利商店托播1,398檔次，計約591萬人收聽。114年1至年3月辦理設攤活動共2場，計2,500人參與。

捌、勞工行政科

一、勞工福利及促進就業：

(一)截至114年度3月底止：哺集乳室應設102家，已設97家(達成率95.1%)，托兒措施應設102家，已設95家(達成率93.14%)。另為輔導及補助僱用受僱者10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托兒措施，辦理「哺集乳室及托兒措施說明會」，於113年在埔里鎮及南投市各辦理1場次，共計41家事業單位報名參加，其中有17家事業單位以女性員工居多。114年度預計辦理2場次。

(二)本府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於本府A棟1樓中庭設置「南投就業服務台」，辦理求職與求才登記、就業、職訓諮詢、就業機會開拓、辦理單一或聯合徵才活動服務。113年度求職服務共計1,236人次、雇主求才服務計246家數、詢問職訓資訊計324人次；共辦理5場次小型徵才活動，參加人數計151人次，媒合成功人數計67人，平均媒合率為44.37%。114年度1-2月份求職服務共計132人次、雇主求才服務計17家數、詢問職訓資訊計36人次。

(三)針對特定對象辦理二度就業婦女促進就業計畫、促進高齡及中高齡就業服務計

畫、促進新住民就業服務計畫、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計畫及促進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就業服務計畫，113 年度共計辦理 10 場次，114 年度預計辦理 10 場次。

(四)銀髮人才服務據點：

1. 服務對象：依法退休者、年滿 55 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有意願僱用前 2 項對象之雇主。
2. 核心業務：開發非典型就業機會、就業媒合、勞動法規及職涯諮詢服務、促進雇主聘僱專業銀髮人才傳承技術及經驗、推廣世代交流及合作及其他與推動銀髮人才就業相關事項。
3. 113 年度執行成果：職缺開發 1,677 個，求職人次 647 人次，諮詢服務 1486 人次，推介成功 226 人次，113 年度共辦理 4 場徵才活動，活動參加人數 75 人、投遞履歷人次 71 人次、錄用人次 29 人次，辦理 8 場講座、活動參加人數共計 219 人數。
4. 114 年度截至 3 月底執行成果：職缺開發 108 個，求職人次 90 人次，諮詢服務 69 人次，推介成功 36 人次，114 年度辦理 1 場徵才活動，活動參加人數 14 人、投遞履歷人次 14 人次、錄用人次 6 人次，辦理 2 場講座、活動參加人數共計 40 人數。

二、職業訓練：

- (一)113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計開辦 18 班，培訓 538 人，就業人數 493 人，就業率 93.55%。114 年度計開辦 18 班次，預訓 564 人，各班次於 4 月份陸續開訓中。
- (二)113 年度在職青年勞工職業訓練開辦 4 班，培訓 112 人。114 年度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 (三)照顧服務員職業訓練 113 年度開辦 15 班預訓人數 495 人，實際開訓 15 班，結訓人數 456 人；114 年度開辦 15 班預訓人數 495 人，刻正辦理中。

三、資遣通報：

雇主資遣員工應依就業服務法第 33 條規定辦理通報，113 年度總計 1,311 人；114 年截至 3 月底止累計 296 人。

四、外國人管理：

- (一)依勞動部統計資料，截至 114 年 3 月，本縣移工共計 15,480 人(表 1)，其中以印尼籍計 6,484 人居多，占 41.88%；行業別部分，以製造業計 8,190 人為最多，其次為家庭看護工 5,442 人(表 2)。

表 1 南投縣移工人數現況表(依國籍別)

國籍	印尼	泰國	越南	菲律賓	總計
人數(人)	6,484	1,826	5,488	1,682	15,480

百分比(%)	41.88	11.8	35.46	10.86	100
--------	-------	------	-------	-------	-----

表 2 南投縣移工人數現況表(依行業別)

行業別	製造業	家庭看護工	機構看護工	家庭幫傭	營造業	船員	農林漁牧工作	屠宰業	外展農務工作	總計
人數(人)	8,190	5,442	521	27	185	9	464	401	241	15,480
百分比(%)	52.91	35.15	3.36	0.17	1.19	0.06	3	2.6	1.56	100

(二)113 年度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總計 58 件，其中違法使用農業移工 13 案居首位。114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總計 3 件。113 年度本縣移工通報(許可引進、接續聘僱及一站式通報)件數計 4,335 件，114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本縣移工通報(許可引進、接續聘僱及一站式通報)件數計 824 件，並於 3 個月內進行移工生活計畫檢查，同時向移工宣導 1955 移工申訴專線；另所有訪查案件，均登錄於勞動部建置的移工管理系統，以進行管理。

表 3 南投縣查察違反就業服務法裁罰案件統計表

項目	違反就業服務法統計數	移工通報件數 (許可引進、接續聘僱 及一站式通報)
113 年度	計 58 案	4,335 件
	1. 農業 13 案(占 22.41%) 2. 民宿業 3 案(占 5.17%) 3. 餐飲業 7 案(占 12.07%) 4. 看護 1 案(占 1.72%) 5. 營造業 8 案(占 13.8%) 6. 製造業 2 案(占 3.45%) 6. 其他 24 案(占 41.38%)	
114 年截至 3 月底止	計 3 案	824 件
	1. 農業 1 案(占 33.33%) 2. 民宿業 0 案(占 0%) 3. 餐飲業 0 案(占 0%)	

	4. 看護 0 案(占 0%) 5. 營造業 1 案(占 33.33%) 6. 製造業 1 案(占 33.33%) 6. 其他 0 案(占 0%)	
--	--	--

(三)113 年度本縣計 13 個鄉鎮市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其中以南投市 12 案最多(表 4)

表 4 裁處案件南投縣各鄉鎮統計數(單位：案)

月份 鄉鎮別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底 止
南投市	12	0
信義鄉	3	0
仁愛鄉	4	0
鹿谷鄉	5	0
草屯鎮	10	1
魚池鄉	3	0
名間鄉	6	0
埔里鎮	6	1
中寮鄉	0	0
水里鄉	0	0
竹山鎮	4	1
集集鎮	4	0
國姓鄉	1	0
小計	58	3

(四)為加強移工住宿環境安全及保障其生活權益，本府社會及勞動局會同建設處及消防局，每個月進行 1 次聯合查察移工宿舍，113 年會同建設處及消防局聯合查察移工宿舍計 10 次共 36 處。114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會同建設處及消防局聯合查察移工宿舍計 2 次共 8 處。

(五)居服宅配補充訓練計畫，以 1 對 1 之方式授課，藉以提升外籍家庭看護工的工作品質及專業技能，並進行就業服務法相關法令宣導，告知勞雇雙方兩國之社會風俗習慣、家庭禮教觀念等，以減少勞雇間之隔閡。113 年預計受理 30 戶家庭，實際執行共計 30 戶；114 年預計受理 30 戶家庭，截至 3 月底止已受理 5 戶。

(六)本縣農民常因缺工問題，易鋌而走險聘僱未經許可、許可失效或他人所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投入農務行列，衍生違反就業服務法遭本府裁罰情事，爰本府採行宣導措施如下：

1. 辦理「高風險之農民政策暨法令宣導座談會」113 年度共計三場次，於鹿谷鄉、集集鎮及中寮鄉各辦理一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201 人。
2. 持續於本府辦理大型活動中，以現場走動舉牌方式，向現場與會民眾廣為宣導

「勿聘僱來路不明的外國人工作，最高罰鍰新臺幣 75 萬元」，113 年度宣導場次共計 5 場次，114 年度截至 3 月底止宣導場次共計 2 場次，於鹿谷鄉「竹夢森活節」及中興新村大操場「點亮心燈祈福園遊會」，另規劃於南崗工業區黃昏市場及夜市辦理宣導。

(七) 為響應社會對於人口販運問題的關注，本府 113 年 10 月 19 日於縣民廣場辦理「113 年度齊手杜絕人口販運～園遊會」結合闖關活動和胖卡車美食盛會，參加人數計 600 人。

(八) 為讓來自不同國家的朋友能夠更了解彼此並促進文化互動與友誼，本府於 113 年 12 月 1 日假南投高中活動中心舉辦「外國人趣味競賽運動會」，邀請來自菲律賓、泰國、越南及印尼國籍共組 11 隊參賽，參加人數計 200 人，共競賽 5 項，最高獎金 3,000 元郵政禮券。

五、職業災害勞工服務：

(一)服務項目：

1. 職業災害勞工家庭支持。
2. 勞動權益維護。
3. 復工協助。
4. 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輔導評量等職業重建資源。
5. 連結相關社福資源。
6. 事業單位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補助。
7. 職災勞工職返職場職能復健津貼。

(二)服務成果：

113 年度職災勞工服務 5,583 人次。

114 年截至 3 月底止職災勞工服務 734 人次。

(三) 為關懷職本縣職業災害勞工及其遺屬，修正南投縣職業災害勞工慰問金發放實施要點，提高死亡及失能慰問金並增列住院慰問金，於 109 年 2 月 4 日函頒實施。

本縣職災慰問金人次及金額：

113 年度：152 人次/189 萬 2,000 元（113 年原預算 157 萬元，追加 33 萬元，共計 190 萬元）。

114 年截至 3 月底止：22 人次/41 萬 8,000 元（114 年預算 157 萬元）。

(四)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補助項目：

1. 補助設施補助：以每一職業災害勞工同一職業災害事故，補助總金額新臺幣 20 萬元為限。
2. 職能復健津貼：依認可醫療機構或認可職能復健專業機構開立之職能復健服務完成證明所載服務日數，以投保薪資分級表第一等級百分之六十，除以三

十之日額標準發給，發給日數以一百八十日為限（114 年日額為 571.8 元）。113 年度受理 12 案，核定總金額 14 萬 6,366 元；114 年 3 月前受理 1 案，核定金額 9,912 元。

3. 僱用職業災害勞工補助：事業單位協助符合勞工災害保險及保護法第四十三條失能程度，且有工作能力之職業災害勞工，恢復其原工作、調整職務或安置適當工作後，有繼續僱用滿六個月者，按其受僱人數每月依每一職業災害勞工復工之日起六個月內平均月投保薪資百分之三十至七十計算發給，同一職業災害事故合計以十二個月為限。113 年度受理 3 案，核定總金額 51 萬 1,871 元；114 年 3 月前受理 2 案，核定總金額 16 萬 2,677 元。

4. 事業單位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說明會：邀請事業單位負責人、主管及人資相關業務人員參與，增進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規定、勞工復工權益及雇主責任義務，並藉由推廣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可申請之補助津貼，鼓勵事業單位僱用失能且有工作能力之職災勞工，協助職災勞工順利重返職場。113 年度已辦理 8 場次，參與人數共計 407 人；114 年度說明會預計 5 月開始辦理。

玖、勞資關係科

一、勞工安全：

(一)配合中央辦理「地方政府參與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招募職業安全衛生輔導人員共計 15 人，本縣專責人員 113 年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60 場次，二輔 60 場次。15 名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員 113 年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234 場次，二輔 91 場次。專責人員 114 年 1 月至 3 月止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29 場次。15 名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員 114 年 1 月至 3 月止完成臨場(廠)輔導事宜，合計一輔 94 場次，二輔 2 場次。

(二)113 年 9 至 12 月份辦理計畫內各項活動：

1. 113 年 9 月 2 日在南投縣立婦幼館三樓大會議室辦理 113 年度「職安衛管理工具應用實務訓練」宣導會，參加人數 50 人。

2. 113 年 9 月 25 日在縣內南投高中辦理 113 年校園職安宣導會，參加人數 50 人。

(三)114 年 1 月至 3 月份辦理計畫內各項活動：

114 年 3 月 21 日在埔里酒廠辦理 114 年度「日香安衛家族第 2 年運作家族集合輔導活動--職業安全衛生實務觀摩會」，參加人數 30 人。

(四)113 年 9 至 12 月及 114 年 1 至 3 月核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開班及審查計 2 班及 1 班，113 年 9 至 12 月及 114 年 1 至 3 月職業安全衛生在職訓練班審查計 13 班及 8 班。

二、工會：

(一)本縣計有 1 個總工會、131 個職業工會、7 個企業工會及 5 個產業工會，共計 144

個工會。

(二)為增進勞工生活知識與工作效能，提升其生活品質及競爭力，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113年9至12月核計補助2個工會，計3萬1,750元；114年1至3月核計補助20個工會，計43萬8,045元。

(三)113年11月9日假南投高中辦理「南投縣113年度勞工運動大會」轄內事業單位及企、職業工會計參加勞工約1,200名。

(四)113年12月3至4日假魚池鄉范特奇堡辦理「113年南投縣企業、職業工會理事長暨會務人員勞工政策研習會」，轄內工會理事長及會務人員參與人數計105名。

三、勞資和諧：

(一)勞資爭議會議：

1.113年9至12月受理勞資爭議案計63件，經協調或調解成立者29件，不成立者29件、撤銷者5件；其分析案件原因為契約爭議0件、給付資遣費爭議有20件、給付退休金計1件、勞工保險給付爭議計2件、職業災害補償爭議計3件、工資爭議計31件、休假爭議1件、其他權利事項爭議計3件、調整事項計2件。

2.114年1至3月受理勞資爭議案計16件，經協調或調解成立者12件，不成立者3件、撤銷者1件；其分析案件原因為契約爭議0件、給付資遣費爭議有4件、給付退休金計0件、勞工保險給付爭議計0件、職業災害補償爭議計1件、工資爭議計11件、休假爭議0件、其他權利事項爭議計0件、調整事項計0件。

(二)配合勞動部推動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復職協助措施，每月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所提供名冊，郵寄宣導手冊，113年9至12月共計99名，114年1至3月共計50名。

四、勞工退休：

本府配合勞動部陸續函催已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對未按月提撥及未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予以輔導，113年9至12月共輔導165家次，114年1至3月共輔導87家次，本府將持續進行查察。

五、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業務：

(一)為使身心障礙者在職業重建過程中獲得連續性及適當之專業服務，本府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並接受教育、社政(福)機構及醫療機構轉介個案與自行求職個案，113年9至12月新開案服務個案計32人，114年1至3月新開案服務個案計19人。

(二)為協助具有就業意願及就業能力但尚不足以獨立在競爭性就業市場工作之身心障礙者，本府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附設南投縣私立復活啟智中心、財團法人南投縣私立德安啟智教養院等2單位各2名就服員及本府配置1名就服員共計5名就服員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113年9至12月計服務89人，其中推介成功23.5人、就業成功14.84人。114年1至3月計服務44人，其中推介成功9人、就業成功4.5人。

- (三)113 年上網招標委託 5 個單位辦理 5 個訓練班別，分別為中國青年救國團辦理「餐飲烘焙技能培訓班」及「特色手作編織技能班」、社團法人南投縣新南投婦女之友會辦理「家事暨房務清潔人員培訓班」、社團法人南投縣康復之友協會辦理「家事房務暨大樓清潔人員培訓班」及社團法人臺灣產業促進會辦理「多元創意組裝包裝人員培訓班」，所有課程皆於 113 年 11 月底前完成訓練，共招訓 67 人，64 人順利結訓，並由承訓單位辦理訓後輔導 3 個月，截至 114 年 3 月止，計有 45 人就業，就業率達 70.3%；114 年訓練班別目前預計規劃辦理 5 個班，招訓 75 人，將於 4、5 月份公告上網招標，估計 6 月底前完成委託。
- (四)113 年補助「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附設南投縣草讚屋庇護商店」及「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及「吉富機車美容工坊」(113 年 1 月完成設立)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最大服務量共計可達 24 人，113 年計有 23 人(次)接受庇護性就業服務，另補助辦理庇護性職場見習計有 1 人(次)(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 1 人)。另觀心園愛心庇護工場因 113 年違反計畫相關規定，本府已於 113 年 12 月 19 日停止補助並追討 113 年已撥付之補助款項，且自 114 年起 2 年內不得申請計畫補助；114 年截至 3 月底止，共計有 20 名身障者接受庇護性就業服務中。
- (五)每年提供視障私人按摩院所設備修繕輔導經營補助，自 101 年至 112 年止已協助輔導轄內 60 家(次)視障私人按摩院所進行設備修繕及環境改善(依勞動部補助要點規定，3 年內不得重複申請)，113 年 9 至 12 月共計補助 3 家視障私人按摩院所；114 年持續推動辦理，預計有 6 至 8 家提出申請。
- (六)為推廣及提升視障按摩院所業績，藉由視障按摩宣導活動，邀請本縣轄內視障按摩師，免費提供縣民身心靈放鬆的專業按摩服務體驗，增加與民眾之互動，進而建立彼此之互信關係同時為視障按摩師媒合更多客源與收入，達到宣傳之效果，113 年 9 至 12 月計補助本縣按摩業職業工會辦理 5 場次；114 年截至 3 月，尚未辦理，預計 4 月後配合本縣 114 年關懷退休公教人員座談會規劃辦理 6 場次，另補助本縣按摩業職業工會辦理 8 場次。